

维护“她”权益 法护“半边天”

——市妇联开展“三八”维权月普法宣传系列活动侧记

记者 陈永团 通讯员 彭丹丹 文/图

核心阅读

为进一步做好法治宣传教育工作,更好地发挥妇女群众在法治周口建设中的积极作用,“三八”维权月期间,周口市妇联以“维护‘她’权益·送法到你家”为主题,线上线下齐发力,开展普法宣传活动,将普法宣传与维权服务有机结合,保障妇女群众的合法权益。

巾帼先行 普法宣传“零距离”

“什么是家庭暴力,如何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,妇女儿童遭受家庭暴力可以向哪些部门求助,妇联、公安、法律援助机构、人民法院等有关部门的职责是什么……”普法宣传活动现场,群众纷纷前来咨询妇女权益保护等方面的问题。3月5日,市妇联举办“维护‘她’权益·送法到你家”百场公益巡讲“七进”活动启动仪式,拉开了我市2024年“三八”维权月普法宣传系列活动序幕。

“三八”维权月期间,全市各级妇联积极联合市公安局、市人民检察院、市人民法院、市司法局等多家单位,开展普法宣传活动。工作人员通过悬挂横幅、设置咨询台、发放宣传资料、开展法律知识讲座等方式,向群众普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》《河南省反家庭暴力条例》等法律条文,切实帮助、指导群众解决涉法问题,引导群众运用法律武器保护自身合法权益。在此次普法宣传活动中,工作人员展出法治宣传展板200余块,发放各类宣传资料2万余份,举办普法宣传讲座30余场,向群众提供法律咨询、政策咨询服务1000余人次。

形式创新 维权理念深入人心

“大家好,我是巾帼维权志愿者崔妹娟,今天我以‘妻子有病,丈夫起诉离婚,法院会怎么判’为例,给大家讲一讲法律常识……”为充分发挥线



周口市“三八”维权月暨“维护‘她’权益·送法到你家”百场公益巡讲“七进”活动启动仪式现场。

上宣传优势,全市各级妇联陆续推出“维护‘她’权益·送法到你家”线上普法微课堂,邀请180余名婚调员、律师、心理咨询师、家庭教育指导师、巾帼“法律明白人”录制普法微视频,内容涉及夫妻间扶养义务、反对家庭暴力、离婚经济帮助、人格权保护等,每日通过“周口妇女”微信视频号进行分享,引领广大妇女群众学法用法,切实维护自身合法权益。

专业助力 普法讲座护成长

全市各级妇联联合相关部门及专业律师团队,为广大未成年人送上精彩实惠的维权“法治礼包”。沈丘县妇联携手沈丘县人民检察院,在沈丘县第一初级中学开展法“润”护成长活动,为该校200余名学生带来了一

顿丰盛的“法治大餐”。扶沟县妇联邀请河南省高级心理健康指导师,在立雪小学开展心理健康教育进校园活动。商水县妇联联合商水县人民检察院、团县委开展以“文明友善 做新时代好少年”为主题的送法进校园活动。截至目前,全市妇联系统开展送法进校园活动58场次,切实增强了学生的法治意识,进一步筑牢了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法治防线。

立足本职 化解婚姻家庭纠纷

“谢谢你们在我最无助的时候帮助我,你们真是比我的娘家人还亲!”3月7日,马女士专程来到淮阳区妇联办公室,将一面锦旗和一封感谢信送到淮阳区妇联工作人员手中,向她们表示衷心的感谢。



群众在咨询台前领取法律宣传资料。



以案说法

依约理赔被拒绝 诉诸法院终获赔

2018年,朱某在某保险公司投保太享e保1.0(家庭版)住院医疗保险。同年,朱某生病住院,按保险合同向保险公司申请理赔,该保险公司拒绝赔付,并对朱某予以退费解约。2019年、2020年,朱某继续在保险公司投保,并按照保险合同约定,按时足额缴纳了保险费。2020年11月5日,朱某患病,先后多次住院治疗,医保报销后,个人承担医疗费121071.44元。朱某向保险公司申请理赔,保险公司拒绝赔付。朱某因此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,请求人民法院判令保险公司赔付保险金,并承担本案诉讼费用。

本案争议的焦点为原告是否构成带病投保及被告是否支付保

险赔偿金。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》第十六条规定,“订立保险合同,保险人就保险标的或者被保险人的有关情况提出询问的,投保人应当如实告知。投保人故意或者因重大过失未履行前款规定的如实告知义务,足以影响保险人决定是否同意承保或者提高保险费率的,保险人有权解除合同”。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若干问题的解释二》第六条第一款规定,“投保人的告知义务限于保险人询问的范围和内容。当事人对询问范围及内容有争议的,保险人负举证责任”。

本案中,保险公司称朱某带病投保并以此拒绝赔付的辩解不成立,保险公司应当按照合同约定,赔付朱某保险金。(周普)

调解故事

劳务受伤起纷争 人民调解促和谐

2023年11月2日,鹿邑县观堂镇李某浩来到汲水镇司法所寻求人民调解。李某浩是观堂镇某婚庆表演公司的从业人员,2023年9月5日,他接到该婚庆公司员工尹某娜的演出邀请。尹某娜承诺节目表演结束后,支付李某浩1500元演出费。在表演过程中,由于尹某娜操作不当,导致李某浩的同事张某不慎受伤。尹某娜认为,张某受伤与她无关,而且节目表演没有如期完成,无需支付演出费用。李某浩多次向尹某娜索要赔偿和演出费用未果,双方因此发生矛盾纠纷。

汲水镇司法所调解员接到调解申请后,立即开展调查工作,并将双方当事人约到调解室,进行调解。

调解员采取“背靠背”的方式,与双方当事人单独沟通交流。李某浩表示,尹某娜应承担张某的一部分医疗费。尹某娜表示,她只邀请李某浩前来表演节目,张某受伤是意外事件,与她无关。调

解员听取尹某娜的陈述后,向其详细讲述了相关法律规定,告知其作为侵权人,应承担一部分侵权责任。在听取调解员的讲述后,尹某娜表示愿意出一部分医疗费。李某浩表示,经医保报销后,他为张某花费医疗费约1.5万元,要求尹某娜承担一半费用,尹某娜对此不予认可。

为尽快化解矛盾纠纷,调解员多次找双方当事人谈话,耐心向他们释法说理。在调解员的耐心调解下,尹某娜表示愿意配合李某浩赔偿张某的医疗费,双方的矛盾纠纷得到圆满化解。双方当事人签订了调解协议,尹某娜当场向李某浩支付7000元。

调解协议如下:
1.尹某娜向李某浩支付7000元费用;2.李某浩承诺,在收到尹某娜支付的7000元后,不再追究尹某娜的法律责任;3.双方握手言和,不再因此事发生纠纷。
(周口市郸城县汲水镇人民调解委员会 李绿伟)

筑牢基层法治基础 打造矛盾纠纷“终结站”

——沈丘县司法局白集镇司法所推进“枫桥式司法所”建设侧记

记者 陈永团 通讯员 高峰 文/图

核心阅读

白集镇地处沈丘、郸城、淮阳两县一区交界处,人口流动性大,区域复杂,社会治理难度较大。

近年来,沈丘县司法局白集镇司法所积极探索化解基层矛盾纠纷的方法途径,甘当人民群众的“出气筒”和“减压阀”,最大限度实现矛盾纠纷就地化解,全力打造矛盾纠纷的“终结站”,用自身“辛苦指数”换取人民群众“满意指数”,架起了党委、政府与人民群众的“连心桥”。白集镇司法所先后被授予“周口市优秀司法所”“河南省文明司法所”“河南省五星规范化司法所”“河南省枫桥式司法所”等荣誉称号。

做好人民调解工作,当好群众“粘合剂”。白集镇司法所工作人员牢固树立宗旨意识,充分利用“背靠背”“三靠前”工作方法,以磨破嘴、跑断腿的毅力和韧劲,及时有效化解各类矛盾纠纷,做到“小事不出村,大事不出镇,矛盾不上交、服务不缺位”,让群众“小调解”撑起社会稳定“大和谐”,让精细“小服务”实现矛盾纠纷“大化解”,让情理“小感化”释放排忧解难“大情怀”。3年来,白集镇司法所工作人员防止大型械斗9起,调处各类矛盾纠纷千余起,调解成功率超



白集镇司法所工作人员在公共法律服务站为群众办理业务。

过98%,获得群众的充分认可和广泛赞誉。

做好普法宣传工作,当好法治宣传“广播员”。为在全镇营造浓厚的学法氛围,强化群众办事依法、遇事找法、解决问题用法、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思维,白集镇司法所工作人员充分利用节假日、麦收秋收时期,到田

间地头开展普法宣传活动。持续深化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实践活动,开展普法宣传进村组、进校园、进企业系列活动。定期免费向群众发放法律书籍,丰富群众的学法载体。截至目前,白集镇司法所开展普法宣传活动29场,印制宣传资料3万余份,受益群众上万人。白集镇司法所通过开展一

系列普法宣传活动,增强了群众的反诈骗意识,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。

做好社区矫正工作,拧紧管控“安全阀”。白集镇现有社区矫正对象29名,面对这一特殊群体,白集镇司法所工作人员坚持“关怀+管理”工作原则,通过定期走访、谈心谈话、电话汇报等形式,开展教育感化工作,及



白集镇司法所工作人员进村入户了解社情民意。

时掌握社区矫正对象的家庭情况和个人思想动态,有效帮助社区矫正对象回归社会,实现修心教育目标。按照规定要求,白集镇司法所对社区矫正对象实行手机定位监控,有效杜绝

了社区矫正对象脱管、漏管和重新犯罪等现象发生。社区矫正对象定期到白集镇司法所报到,集中参加教育学习及社区义务劳动。近年来,白集镇司法所接收社区矫正对象210余人,无一人脱管、漏管,无一人重新违法犯罪。

做好安置帮教工作,为群众撑起“防护伞”。白集镇司法所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工作原则,定期对刑释解教人员开展回访工作,做到底数清、情况明、数据准,及时发现问题、解决问题,让刑释解教人员感受到政府的关怀和社会的温暖。

今后,白集镇司法所将进一步发挥基层司法所各项职能作用,全力满足群众多元化的法律服务需求,奋力推进新时代基层司法行政工作高质量发展,为高质量建设法治白集、平安白集贡献司法力量。

“河南省枫桥式司法所”建设巡礼之二



周口司法行政



周口普法君

主办:中共周口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
周口市政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
周口市公安局(<http://sfj.zhoukou.gov.cn/>)

执行统筹:王红新 袁净 陈永团